

禄丰县财政局文件

禄财社〔2019〕77号

禄丰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卫生健康项目 省级结算补助资金的通知

县卫生健康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19 年卫生健康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社〔2019〕69号），现将 2019 年卫生健康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 91.33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（详见附表）。

请加强资金管理，务必在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完毕。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

现，可完成绩效目标的基础上，统筹资金用于重大、急需、符合当地实际的卫生计生项目。省州将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对违规使用资金和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绩效目标的，将责成退回补助资金或扣减下一年度补助经费。

附件：2019年卫生健康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情况表



禄财社[2019] 77号文件附表

2019年卫生健康项目省级结算补助资金情况表

单位:万元

单位	项目名称	下达金额	支出功能科目	支出经济分类预算科目			
			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	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
				科目代码	科目名称	科目代码	科目名称
县卫生健康局	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资金,用于公共卫生服务类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类、中医药发展类、计划生育服务类、人才培养类	12.28	2100409·重大公共卫生支出	505	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	302	商品和服务支出
		38.77	2100302·乡镇卫生院				
	35.73	村卫生室的补助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补助					
	4.55	2019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个人缴费省级补助资金	2101399·其他医疗救助支出	509	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	303	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
	合计	91.33					